

交通事故起数明显下降,道路通行环境更加安全,恶性交通事故减少……

## “醉驾入刑”七年带来这些变化

今年是实行“醉驾入刑”的第七年。2011年5月1日,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(八)》正式实施,其中规定:当车辆驾驶人员血液中的酒精含量大于或者等于80毫克/100毫升时判定为醉酒驾驶,醉酒驾驶作为危险驾驶罪将会被追究驾驶人刑事责任。

7年来,交管部门依法查处酒驾、醉驾,对交通违法行为严查狠打,筑牢交通安全防线。



### 名人酒驾被罚事件曝光

2011年5月9日晚,著名音乐人高晓松在北京市东城区驾车发生追尾事故,造成4车连撞,4人受伤。据警方血检,他的血液中酒精含量达醉驾标准3倍。5月10日16时15分,高晓松因涉嫌危险驾驶罪被刑事拘留。

2011年5月17日,高晓松醉驾案在北京市东城区法院开审。高晓松因危险驾驶罪被判拘役6个月,罚款4000元人民币。

同样因醉驾被拘役的还有央视前主持人郎永淳。2017年10月5日22时40分许,郎永淳驾驶小型越野客车,在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八王坟路口发生交通事故。经交管部门对其进行酒精检测,发现其血液内酒精含量为

207.9毫克/100毫升。经公安机关认定,郎永淳负事故全部责任。

2017年10月6日,郎永淳因涉嫌危险驾驶罪被北京市公安局朝阳分局依法刑事拘留。10月16日,郎永淳移送检察机关。2017年11月3日,郎永淳危险驾驶案一审宣判,郎永淳犯危险驾驶罪被判处拘役3个月,并处罚金4000元。

此前,演员王志文也因酒驾被查。2012年10月25日23时50分,上海长宁警方在虹许路靠近老外街进行酒后驾车例行检查时,查获一名酒后驾车男子。经核查,该男子为演员王志文。血液检测结果显示,王志文属饮酒后驾驶机动车。

### 各地整治工作亮点纷呈

记者从公安部交管局获悉,各地整治酒驾、醉驾工作的亮点有所不同。

公安部交管局相关负责人称,一是保持常态严管严查。北京、天津、上海等地将查处酒驾作为日常执法重点,定点整治和滚动巡逻相结合,每天组织警力开展酒驾夜查行动。

二是集中开展整治。浙江、福建、贵州等地定期组织全省统一行动,加强区域联动,形成整治声势,扩大震慑效果。山西、辽宁、河南等地不定期组织全省异地用警,跨区域作战,有效减少执法干扰。

三是加大农村整治力度。重庆、贵州、甘肃等地组织执法小分队、缉查小组等专业力量,充分发挥农村

“两站”“两员”作用,加大对农村地区酒驾、醉驾整治、劝导、举报力度。

四是加强警种联动。福建、江西、广东等地联合治安、巡警、特警开展联动执法行动,对阻碍民警执行公务、暴力抗法的案件快速处置、严厉打击。

五是密切公检法协作。内蒙古、安徽、四川等地积极协调法院、检察院,推动建立完善快侦快诉快审机制,有效提高办案效率和质量。

六是深化科技应用。黑龙江、山东、湖南等地试点推广“智能化酒驾检测系统”,现场即读、即读、即读呼气酒精检测数值,并实时传输存储,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。

### 酒后驾驶引发事故数下降

记者从公安部交管局获悉,2011年5月1日刑法修正案(八)将醉酒驾驶机动车纳入刑事犯罪,2011年至2017年,在机动车、驾驶人数量分别增长49.6%、80.6%的情况下,全国因酒驾、醉驾导致的一般、较大以上交通事故起数均下降,造成的人员伤亡数量明显减少。

在一般交通事故方面,“醉驾入刑”前的五年,即2006年5月1日至2011年4月30日,全国年均因酒驾、醉驾导致交通事故6542起,造成2756人死亡、7090人受伤;“醉驾入刑”后的2011年5月1日至2017年4月30日,全国

年均因酒驾、醉驾导致交通事故5962起,造成2378人死亡、5827人受伤,较“醉驾入刑”前的五年分别下降8.9%、13.7%、17.8%。

在较大以上交通事故方面,2006年5月1日至2011年4月30日,全国年均因酒驾、醉驾导致较大以上交通事故60起,造成217人死亡、91人受伤;2011年5月1日至2017年4月30日,全国年均因酒驾、醉驾导致较大以上交通事故51起,造成191人死亡、61人受伤,较“醉驾入刑”前的五年分别下降15.3%、12.1%、33.3%。

### 治理酒驾树立法治样板

记者从公安部交管局获悉,“醉驾入刑”以来,公安机关重拳整治、从严打击,酒驾、醉驾导致的交通事故起数、死亡人数明显下降,道路通行环境更加安全;恶性交通事故减少,“醉驾入刑”前曾经轰动全国的南京张明宝、成都孙伟铭、西安药家鑫等严重危害公共安全的恶性醉驾案件没有再发生,赢得了人民群众的拥护,树立了法律的权威,有效增强了执法公信力。

公安部交管局相关负责人称,一是道路交通安全形势稳定向好。公安机关坚持以整治酒驾、醉驾带动违法行为整治,有力维护了道路交通秩序,推动了道路交通安全形势稳定向好。2011年至2017年,在机动车、驾驶人数量分别增长49.6%、80.6%的情况下,事故起数、伤亡人数分别下降3.7%、8.8%。

二是部分地区酒驾、醉驾数量开始下降。近年来公安机关始终坚持对酒驾、醉驾零容忍、严执法,抓住关键地区、时段、路段,从大城市向中小城市、由城市向农村延伸,不间断开展全国性、区域性整治,检查覆盖面

不断扩大、力度不断提升,查处量也随之上升。2011年至2017年全国酒驾、醉驾查处量分别增加3倍、38倍。上海、浙江、重庆等地多年来保持查处酒驾、醉驾力度不减,近两年酒驾、醉驾案件开始呈下降趋势,上海2016年比2015年下降43.7%,浙江、重庆2017年比2016年分别下降17.3%、14.3%。

三是酒后拒驾深入人心。酒驾之治推动了国民安全意识和法治意识的提升,尊重生命、酒后拒驾代驾的观念逐步深入人心。据不完全统计,2011年5月至2016年,全国共有酒后代驾订单4.34亿单,其中仅2016年就产生2.16亿单。

四是树立了法治样板。各地整治酒驾、醉驾坚持严格公正规范文明执法,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,只要触犯法律就依法查处,树立法律权威,维护法律尊严,促进社会公平正义,增强执法公信力,得到了各级党委政府的有力支持,受到了人民群众的普遍认可和称赞,被媒体誉为法治中国的成功范例和法治样板。

(据《法制日报》)

